#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

# 对广年(上海)投资有限公司增资 26200 万元的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中国保监会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 1 号:关联交易》(保监发[2014]44 号)的相关规定,现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向其子公司广年(上海)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上海广年")增资的关联交易有关信息披露如下:

#### 一、 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交易概述

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决定对其持股比例为 100%的子公司上海广年增资 26,200 万元人民币,每股价格 1 元人民币; 2017 年 12 月 27 日,本公司已实际缴纳增资款项 26,200 万元。

# (二)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上述资金以增加注册资本金的形式增资,本次增资完成后,上海广年注册资本为201,200万元人民币,本公司持股100%不变。

# 二、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
# (一)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
上海广年乃本公司为投资建设上海养老社区及配套设施所全资设立

的项目公司。

#### (二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广年(上海)投资有限公司

住所: 上海市松江区文汇路 1128 号 1216 室

注册资本: 人民币壹拾柒亿伍仟万元

企业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#### 三、 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#### (一) 定价政策

本次交易按照市场原则定价,定价公允,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 东和被保险人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(二) 定价依据

本公司以每股 1 元人民币的价格向上海广年进行增资,增资总额 26,200 万元人民币。

# 四、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 交易价格

本次增资金额为26,200万元人民币。

(二) 交易结算方式

本次增资采用货币方式出资。

(三) 协议生效条件、生效时间、履行期限

本次增资以认缴金额的实际到位之日正式生效,本公司已于2017年

12月27日以货币形式实际缴纳出资26,200万元人民币。

#### 五、 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(一) 决策的机构、时间、结论

2017年12月27日,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7票赞成、 0票弃权、0票反对,审议批准了本次决策事项。

(二) 审议的方式和过程

本公司以书面会议表决方式完成本次决策审议。

#### 六、 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

我公司承诺: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,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,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,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,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。

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月5日